

大葉大學圖書館委員會組織辦法

79年9月11日 制定

85年12月4日 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88年10月6日 第十七次委員會修訂
95年5月23日 行政會議決議通過
93年12月15日 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97年6月18日 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98年11月25日 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5年03月31日 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6年04月13日 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15年01月08日 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第一條 為有效推展本校圖書暨資訊處圖書服務組業務以因應師生教學研究需要，依據大學圖書館設立及營運基準第五條規定，特設置大葉大學圖書館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

第二條 本會之職掌如下：

- 一、圖書服務組業務發展之建議。
- 二、圖書服務組資訊服務之建議。
- 三、審議圖書服務組重要規章與重大政策。
- 四、協調本校各院系圖書博物資源運用。

第三條 本會置主任委員一人，由圖書暨資訊處圖資長兼任之，研究發展處研發長、會計室主任、及各學院院長為當然委員，選任委員由各學院推薦二名、通識教育中心一名教師擔任，報請校長聘任之。

第四條 本會委員任期乙年，連聘得連任，委員均為無給職。

第五條 本會會議每學年召開乙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由主任委員召集暨主持會議，推動本會決議事項。

第六條 本會會議得邀請學生代表或議案有關單位派員列席。

第七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